

《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

「補充講義」——特別關於陀羅尼門¹

壹、關於陀羅尼的特質

一、「陀羅尼」之語義

問曰：… 何以名陀羅尼 (dhāraṇī) ? 云何陀羅尼 ?

答曰：

陀羅尼，〔秦〕言能持，或言能遮。

能持者，集種種善法，能持令不散不失。譬如完器盛水，水不漏散。

能遮者，惡不善根心生，能遮令不生；若欲作惡罪，持令不作。

是名陀羅尼。

二、「陀羅尼」之種類²

問曰：是陀羅尼有幾種 ?

答曰：是陀羅尼多種。

(一) 聞持陀羅尼

一名聞持陀羅尼，得是陀羅尼者，一切語言諸法，耳所聞者，皆不忘失 … 。³

(二) 分別知陀羅尼

¹ 此一補充講義，內容出自《大智度論》卷 5、卷 28、卷 48，主要依據厚觀法師之《大智度論講義》而改編。

² 印順法師《華雨集（一）》（《大樹緊那羅王所問經偈頌講記》）pp.106-107：
陀羅尼，即「總持」之義，共有四種：一、法陀羅尼，即文字陀羅尼。聽法之後，便不會忘記，隨聞能記……。第二是義陀羅尼，即能夠了解通達義理，並且予以相互貫通……。第三是咒陀羅尼……。第四是勝義陀羅尼，這是與證悟真理有關的。證悟勝義諦，於一切法得通達，才是最上的陀羅尼。

³ 另參見《大智度論》卷 28（大正 25，268a4-15），卷 49（大正 25，415a8-11）。

復有分別知陀羅尼，得是陀羅尼者，諸眾生、諸法，大小好醜，分別
悉知。…

〔三〕入音聲陀羅尼

復有入音聲陀羅尼，菩薩得此陀羅尼者，聞一切語言音不喜、不
瞋。

〔四〕寂滅陀羅尼、無邊旋陀羅尼等

復有名寂滅陀羅尼、無邊旋陀羅尼、隨地觀陀羅尼、威德陀羅尼、華
嚴陀羅尼、音淨陀羅尼⁴、虛空藏陀羅尼、海藏陀羅尼、分別諸法地
陀羅尼、明諸法義陀羅尼。

〔五〕無礙陀羅尼

◎無礙陀羅尼最大故，如一切三昧中，三昧王三昧最大，如人中之
王；如諸解脫中無礙解脫大⁵（丹注云得佛得道時所得也）⁶，如是
一切諸陀羅尼中，無礙陀羅尼大 …

◎…復次，是菩薩輩自利已具足，但欲益彼，說法教化無盡，以無礙
陀羅尼為根本。以是故，諸菩薩常行無礙陀羅尼。

〔六〕陀羅尼略說有五百廣說則無量

如是等略說五百陀羅尼門⁷，若廣說則無量。

⁴ 音淨=淨音【宋】【元】【明】【宮】。（大正 25，96d，n.30）

⁵ 大一【宋】【元】【明】【宮】。（大正 25，97d，n.35）

⁶ （丹注云得佛得道時所得也）十一字=（得佛道時所得）六字【聖】=（得佛得道時所得也）【石】〔丹注云得佛得道時所得也〕十一字—【宮】。（大正 25，97d，n.36）

⁷ 參見《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23：「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時，能具足無相尸羅波羅蜜而入菩薩位，入菩薩位已得無生法忍，行道種智得報得五神通，住五百陀羅尼

三、諸陀羅尼與能得者

有小陀羅尼，如轉輪聖王、仙人等所得；聞持陀羅尼、分別眾生陀羅尼、歸命救護不捨陀羅尼——如是等小陀羅尼，餘人亦有。⁸

是無礙陀羅尼，外道、聲聞、辟支佛、新學菩薩皆悉不得，唯無量福德智慧大力諸菩薩獨有是陀羅尼

四、法門分別

◎是陀羅尼：或心相應，或心不相應；或有漏，或無漏；無色，不可見，無對；一持，一入，一陰攝——法持、法入、行陰；九智知⁹（丹注云除盡智）¹⁰；一識識（丹注云一意識）¹¹。阿毘曇法陀羅尼義如是。

◎三昧但是心相應法¹²，陀羅尼亦是心相應、亦是心不相應。

問曰：云何知陀羅尼是心不相應？

答曰：如人得聞持陀羅尼，雖心瞋恚亦不失，常隨人行，如影隨形。

五、陀羅尼法唯大乘有

門，得四無閹智，從一佛國至一佛國供養諸佛，成就眾生淨佛國土，雖入五道中，生死業報不能染污。」（大正 8，390b24-c1）

《大智度論》卷 28：「菩薩得是一切三世無礙明等諸三昧，於一一三昧中得無量阿僧祇陀羅尼，如是等和合，名為五百陀羅尼門，是為菩薩善法功德藏，如是名為陀羅尼門。」（大正 25，268a29-b4）

⁸ 共凡夫陀羅尼：聞持、分別眾生、歸命不捨救護陀羅尼。（導師《大智度論筆記》〔A048〕p.83）

〔「不捨救護」，《大正藏》作「救護不捨」〕

⁹ 九智：法智、類智（比智）、世俗智、他心智、苦智、集智、滅智、道智、無生智；如再加上「盡智」則為「十智」。「十智」之意涵，參見《大智度論》卷 23（大正 25，232c18~234a14）。

¹⁰（丹注云除盡智）六字夾註＝（除盡智）三字夾註【宋】【元】【明】【宮】＝（除盡智）三字本文【聖】＝（丹注云除盡智也）七字夾註【石】。（大正 25，95d，n.41）

¹¹（丹注云一意識）六字夾註＝（一意識）三字夾註【宋】【元】【明】〔丹注云一意識〕－【宮】＝（一意識也）四字夾註【石】＝（意識）二字本文【聖】。（大正 25，95d，n.42）

¹² 法+（也）【宋】【元】【明】【宮】。（大正 25，269d，n.5）

問曰：聲聞法中何以無是「陀羅尼」名，但大乘中有？

答曰：…

◎復次，聲聞不大殷懃集諸功德，但以智慧求脫老病死苦；以是故，聲聞人不用陀羅尼持諸功德。譬如人渴得一掬¹³水則足，不須瓶器持水；若供¹⁴大眾人民，則須瓶甕持水。菩薩為一切眾生故，須陀羅尼持諸功德。

◎復次，聲聞法中多說諸法生滅無常相故。諸論議師言：「諸法無常，若無常相則不須陀羅尼。何以故？諸法無常相，則無所持；唯過去行業因緣不失，如未來果報，雖無，必生；過去行因緣亦如是。」¹⁵摩訶衍法，生滅相不實，不生不滅相亦不實，諸觀諸相皆滅是為實，¹⁶若持過去法則無咎；以持過去善法、善根諸功德故，須陀羅尼。

六、陀羅尼與三昧之關係

◎復次，菩薩（268b）得是一切三世無礙明等諸三昧，於一一三昧中，得無量阿僧祇陀羅尼。如是等和合名為「五百陀羅尼門」，是為菩薩善法功德藏。

◎…是（269b）三昧修行習久，後能成陀羅尼；如眾生久習欲，便成其

¹³ 掬（ㄐㄩ）：兩手相合捧物。2、量詞。猶捧。指兩手相合所能捧的量。或謂為古一升或半升。《小爾雅·廣量》：“一手之盛謂之溢，兩手謂之掬。”宋咸注：“掬，半升也。”葛其仁疏證：“舊注一升也。”（《漢語大詞典（六）》，p.698）

¹⁴ 供=共【宋】【元】【明】【宮】。（大正 25，269d，n.10）

¹⁵ (1) 參見（Lamotte, p.1876，n.2）：此處所顯示出來的論議師並不是屬於說一切有部，而是分別說部。Kośabhāṣya（《俱舍論疏》）p.296：「肯定一切，過去、現在與未來等都存在的是說一切有部；相反的，分別說部是作分別，並且說：現在與尚未產生其果報的過去業是存在的，而過去業已經產生果報以及未來是不存在的。」

(2) 參見《阿毘達磨俱舍論》卷 20〈5 分別隨眠品〉：「謂若有人說三世實有，方許彼是說一切有宗。若人唯說有現在世及過去世未與果業，說無未來及過去世已與果業，彼可許為分別說部。」（大正 29，104b24-27）

¹⁶ 小：諸法無常是實。

大：生滅相不實，不生滅相不實；諸觀諸相滅，是為實。（導師《大智度論筆記》〔C022〕p.223）

性。

◎是諸三昧，共諸法實相智慧，能生陀羅尼，如坏¹⁷瓶得火燒熟，能持水不失；亦能令人得度河。禪定無智慧，亦如坏瓶；若得實相智慧，如坏瓶得火燒成熟，能持菩薩二世無量功德，菩薩亦因之而度得至佛。

◎陀羅尼世世常隨；菩薩諸三昧不爾，或時易身則失。

貳、得陀羅尼之功德

一、所聞法能持不失

復次，得陀羅尼菩薩，一切所聞法，以念力故，能持不失。

二、常逐菩薩

復次，是陀羅尼法常逐菩薩，譬如間日瘡病¹⁸；是陀羅尼不離菩薩，譬如鬼著；是陀羅尼常隨菩薩，如善不善律儀。

三、不墮阿羅漢、辟支佛道地

復次，是陀羅尼持(96a)菩薩，不令墮二地坑。譬如慈父愛子，子欲墮坑，持令不墮。

四、不為魔所動

¹⁷ 坏(ㄉㄞˋ)：沒有燒過的磚瓦陶器。《說文·土部》：「坏，瓦未燒。」(《漢語大字典(一)》p.421)

¹⁸ 間日瘡病：即隔日瘡，每隔一天發作一次。參見智者大師《禪門章》卷1：「問：事鄣除是伏，性鄣除是斷者，有頂禪那得還生欲耶？答：譬如瘡病，雖間日不發，後日即發。間日譬伏事善，得善譬斷性，雖復得差，非是永斷，明平復瘡。世智斷性鄣，非無漏斷，雖生有頂，還墮三途，如平明復瘡也。故《大經》云：世醫所療治，雖差已復生，即此義也。」(CBETA, X55, no.907, p. 660, a10-15 // Z 2:4, p. 28, d13-18 // R99, p. 56, b13-18)

復次，菩薩得陀羅尼力故，一切魔王、魔民、魔人無能動、無能破、無能勝。譬如須彌山，凡人口吹不能令動。

五、分別知諸眾生、諸法，大小好醜

有分別知陀羅尼，得是陀羅尼者，諸眾生、諸法，大小好醜，分別悉知。

六、入一切諸法實相

復次，有陀羅尼，以是四十二字攝一切語言名字。… 如是等字字隨所聞皆入一切諸法實相中 …。

七、得二十功德

◎若菩薩摩訶薩，是諸字門印阿字印，若聞、若受、若誦、若讀、若持、若為他說，如是知當得二十功德。何等二十？

(1) 得強識念，(2) 得慚愧，(3) 得堅固心，(4) 得經旨趣，(5) 得智慧，(6) 得樂說無礙，(7) 易得諸陀羅尼門，(8) 得無疑悔心，(9) 得聞善不憚、聞惡不怒，(10) 得不高不下住心得(20)無增減，(11) 得善巧知眾生語，(12) 得巧分別五眾、十二入、十八界、十二因緣、四緣、四諦，(13) 得巧分別眾生諸根利鈍，(14) 得巧知他心，(15) 得巧分別日月歲節，(16) 得巧分別天耳通，(17) 得巧分別宿命通，(18) 得巧分別生死通，(21)(19) 得能巧說是處非處，(20) 得巧知往來坐起等身威儀。

◎問曰：知是陀羅尼門因緣者，應得無量無邊功德，何以但說二十？

¹⁹ 諸+ (餘)【宋】【元】【明】【宮】。(大正 25, 408d, n.17)

²⁰ [得] - 【宋】【元】【明】【宮】【聖】。(大正 25, 408d, n.18)

²¹ 案：第 18 項「得巧分別生死通」，論中未提及。

答曰：佛亦能說諸餘無量無邊功德；但以廢說般若波羅蜜故，但略說二十。

- (1) 「得強識念」者，菩薩得是陀羅尼，常觀諸字相，修習憶念故，得強識念。
- (2) 「得慚愧」者，集(409b)諸善法，厭諸惡法故，生大慚愧。
- (3) 「心得堅固」者，集諸福德智慧故，心得堅固如金剛；乃至阿鼻地獄事，尚不退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何況餘苦！
- (4) 「得經旨趣」²²者，知佛五種方便說法故，名為「得經旨趣」：一者、知作種種門說法，二者、知為何事故說，三者、知以方便故說，四者、知示理趣故說，五者、知以大悲心故說。²³
- (5) 「得智慧」者，菩薩因是陀羅尼，分別破散諸字，言語亦空，言語空故名亦空，名空故義亦空；²⁴得畢竟空，即是般若波羅蜜。
- (6) 「智慧樂說」者，既得如是畢竟清淨無礙智慧，以本願、大悲心度眾生故樂說易。
- (7) 「得陀羅尼」者，譬如破竹，初節既破，餘者皆易；菩薩亦如是，得是文字陀羅尼，諸陀羅尼自然而得。
- (8) 「無疑悔心」者，入諸法實相中，雖未得一切智慧，於一切深法中無疑無悔。
- (9) 「聞善不喜、聞惡不瞋」者，各各分別諸字，無讚歎、無毀訾故，聞善不喜、聞惡不瞋。

²² 「得經旨趣」
 ┌ 知作種種門說法
 │ 知為何事故說
 │ 知以方便故說
 │ 知示理趣故說
 └ 知以大悲心故說 (導師《大智度論筆記》[B013] p.132)

²³ (1) 參見《思益梵天所問經》卷2 (大正15, 40b29-42a27)。

(2) 另見印順法師著《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p.1235-p.1237, p.1327-p.1328。

(3) 得經旨趣：知佛五種說法。(導師《大智度論筆記》[E007] p.298)

²⁴ 名空義空觀。(導師《大智度論筆記》[E007] p.298)

- (10) 「不高不下」者，憎愛斷故。
- (11) 「善巧知眾生語」者，得解一切眾生言語三昧故。
- (12) 「巧分別五眾、十二入、十八界，十二因緣、四緣、四諦」者，
五眾等義如先說。²⁵
- (13) 「巧分別眾生諸根利鈍」²⁶、(14) 「知他心」²⁷、(16) 「天耳」²⁸、(17) 「宿命」²⁹、(19) 「巧說是處非處」³⁰者，如十力中說。³¹
- (20) 「巧知往來坐起等」者，如〈阿鞞³²跋致品〉中所說。³³
- (15) 「日月歲節」者，

★「日」名從旦至旦，初分、中分、後分；夜亦三分。

一日一夜有三十時：春、秋分時，十五時屬晝，十五時屬夜；
餘時增減——五月至，晝十八時，夜十二時；十一月至，夜十八時，晝十二時。

★一月，或三十日、或三十日半、或(409c)二十九日、或二十七³⁴日半。

²⁵ 參見《正觀》第6期，p.132：

五眾，參見《大智度論》卷36（大正25，324b1-326a）。

十二因緣，參見《大智度論》卷5（大正25，100b12-c10）。

四緣，參見《大智度論》卷32（大正25，296b-297b）。

²⁶ 參見《正觀》第6期，p.132：知眾生上下根智力，參見《大智度論》卷24（大正25，238c27-239a26）。

²⁷ 參見《正觀》第6期，p.132：知他心智力，參見《大智度論》卷40〈4往生品〉（大正25，351b19-c4），卷28（265b17-266c11），卷5（98b6-10）。

²⁸ 參見《正觀》第6期，p.132：天耳，參見《大智度論》卷40〈4往生品〉（大正25，351b13-18），卷5（大正25，98a28-b2）。

²⁹ 參見《正觀》第6期，p.132：宿命智力，參見《大智度論》卷24（大正25，240a25-b19）。

³⁰ 參見《正觀》第6期，p.132：處非處力，參見《大智度論》卷24（大正25，237a13-c9）。

³¹ 案：論缺第18項「得巧分別生死通」〔天眼通〕。

³² 鞞=毘【石】，鞞+（鞞）【宮】。（大正25，409d，n.27）

³³ 參見《正觀》第6期，p.132：巧知往來坐起，參見《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16〈55不退品〉（大正8，339c19-22），卷17〈56堅固品〉（丹本〈轉不轉品〉）（大正8，342a6-10）。

³⁴ 七=九【石】。（大正25，409d，n.24）

有**四種月**³⁵：一者、日月³⁶，二者、世間月，三者、月月，四者、星宿月。

「**日月**」者，三十日半；

「**世間月**」者，三十日；

「**月月**」者，二十九日加六十二分之三十；

「**星宿月**」者，二十七日加六十七分之二十一。

閏月³⁷者，從日月、世間月二事中出，是名十三月。

★或十二月、或十三月，名**一歲**。

是歲三百六十六日，周而復始。

菩薩知**日中分時**，前分**已過**，後分**未生**，中分**中無住處**，**無相可取**，日分空無所有。到三十日時，二十九日已滅，云何和合成月？月無故，云何和合而為歲？

以是故，佛言：「**世間法如幻、如夢，但是誑心法。**」

菩薩能**知世間日月歲和合**，能**知破散、無所有**，是名「**巧分別**」。

參、特別關於三種陀羅尼之修法

一、人音聲陀羅尼

◎復有**人音聲陀羅尼**，菩薩**得此陀羅尼者**，**聞一切語言音不喜、不瞋**。

³⁵ 四種月 { 日月
世間月
月月
星宿月 (導師《大智度論筆記》[B013] p.133)

³⁶ 月=日【石】。(大正 25, 409d, n.26)

³⁷ (1) 閏 (ㄍㄨㄢˋ)：曆法術語。一回歸年的時間為 365 天 5 時 48 分 46 秒。陽曆把一年定為 365 天，所餘的時間約每四年積纒成一天，加在二月裡；農曆把一年定為 354 天或 355 天，所餘的時間約每三年積纒成一個月，加在一年裡。這樣的辦法，在曆法上叫做閏。(《漢語大詞典(十二)》，p.35)

(2) 閏月：農曆一年較回歸年相差約 10 日 21 時，故須置閏，即三年閏一個月，五年閏兩個月，十九年閏七個月。每逢閏年所加的一個月叫閏月。最初放在歲末，稱“十三月”或“閏月”；後加在某月之後，稱“閏某月”。(《漢語大詞典(十二)》，p.35)

◎復次，菩薩聞一切音聲語言，分別本末，觀其實相，知音聲語言念念生滅。

音聲已滅，而眾生憶念取相，念是已滅之語，作是念言：「是人罵我而生瞋恚，稱讚亦如是。」

是菩薩能如是觀眾生，雖復百千劫罵詈不生瞋心，若百千劫稱讚亦不歡喜；知音聲生滅如響相，又如鼓³⁸聲無有作者，若無作者是無住處，畢竟空故，但誑愚夫之耳。

是名「人音聲陀羅尼」。³⁹

（一）忍諸惡而不瞋之修法

一切眾生如恒河沙等劫，惡言罵詈，心不憎恨。⁴⁰

問曰：菩薩諸漏未盡，云何能如恒河沙等劫忍此諸惡？

答曰：

◎我先言：得此陀羅尼力故能爾。

◎復次，是菩薩雖未盡漏，大智利根，能思惟除遣瞋心。作是念：若耳根不到聲邊，惡聲著誰？又如罵聲，聞便直過，若不分別，誰當瞋者？凡人心著吾我，分別是非而生恚恨。

◎復次，若人能知諸⁴¹言隨生隨滅，前後不俱，則無瞋恚。亦知諸法內無有主，誰罵誰瞋？若有人聞殊方⁴²異語，此言為好，彼以為惡，好惡無定，雖罵不瞋。若有人知語聲無定，則無瞋喜。如親愛罵之，雖罵不恨；非親惡言，聞則生恚。如遭風

³⁸ 鼓：同「鼓」。《正字通·皮部》：「鼓，俗鼓字。」（《漢語大字典（四）》p.2756）

³⁹ 參見《大智度論》卷5（大正25，96a14-b24）。

⁴⁰ 另參見《大智度論》卷28（大正25，268a15-23）。

⁴¹ 諸=語【宋】【元】【明】【宮】【聖】【石】。（大正25，96d，n.14）

⁴² 殊方：1、不同的方法、方向或旨趣。《文子·自然》：“三皇五帝，法籍殊方，其得民心一也。”2、遠方，異域。漢班固《西都賦》：“踰崑崙，越巨海，殊方異類，至於三萬里。”（《漢語大詞典（五）》，p.158）

雨，則入舍持蓋；如地有刺，則著鞞⁴³鞋；大寒燃火，熱
 (96b) 時求水—如是諸患，但求遮法而不瞋之。罵詈諸惡，
 亦復如是，但以慈悲息此諸惡，不生瞋心。

◎復次，菩薩知諸法不生不滅，其性皆空。若人瞋恚罵詈，若打
 若殺，如夢如化，誰瞋誰罵？

(二) 讚歎供養而不喜之修法

復次，若有人如恒河沙等劫眾生讚歎供養衣食、臥具、醫藥、華香、
 瓔珞，得忍菩薩，其心不動、不喜、不著。

問曰：已知菩薩種種不瞋因緣，未知實讚功德，而亦不喜？

答曰：

◎知種種供養恭敬，是皆無常；今有因緣故，來讚歎供養；後更有
 異因緣則瞋恚，若打若殺，是故不喜。

◎復次，菩薩作是念⁴⁴：以我有功德智慧故，來讚歎供養，是為讚
 歎功德，非讚我也，我何以喜？

◎復次，是人自求果報故，於我所作因緣，供養我作功德。譬如人
 種穀，溉灌修理，地亦不喜。

◎復次，若人供養我，我若喜受者，我福德⁴⁵則薄，他人得福亦
 少，以是故不喜。

◎復次，菩薩觀一切法如夢如響，誰讚誰喜？我於三界中未得脫，
 諸漏未盡，未得佛道，云何得讚而喜？若應喜者，唯佛一人。何
 以故？一切功德都已滿故。

是故菩薩得種種讚歎、供養、供給，心不生喜。

二、聞持陀羅尼

⁴³ 鞞(ト山セ)：同「靴」。(《漢語大字典(七)》，p.4345)

⁴⁴ 菩薩作是念—【宋】【元】【明】【宮】【聖】。(大正 25，96d，n.23)

⁴⁵ 德—【宋】【元】【明】【宮】。(大正 25，96d，n.26)

（一）常聞憶念所學

若人欲得所聞皆持，應當一心憶念，令念增長。先當作意，於相似事繫心，令知所不見事；如周利槃陀迦，繫心拭革屣物中，令憶禪定除心垢法。⁴⁶如是名⁴⁷初學聞持陀憐⁴⁸尼，三聞能得；心根轉利，再聞能得；成者，一聞能得，得而不忘。是為聞持陀憐*尼初方便。

（二）得禪定常念不忘

或時菩薩入禪定中，得不忘解脫；不忘解脫力故，一切語言說法乃至一句一字皆能不忘，是為第二方便。

（三）神呪力

或時神呪力故，得聞持陀憐*尼。

（四）報得

或時先世行業因緣受生，所聞皆持不忘。

三、字入門陀羅尼

◎復次，有陀羅尼，以是四十二字攝一切語言名字。⁴⁹何者是四十二字？

⁴⁶ 參見《大毘婆沙論》卷 180：「佛時從外入誓多林，見而問之：『可憐小路！汝何以啼泣？』彼以上事具白世尊。佛便語言：『汝能隨我理所忘不？』彼答言：『能。』爾時世尊即以神力轉彼所有誦伽他障，更為授之，尋時誦得過前四月所用功勞；復別授以除塵垢頌，而語之言：『今日苾芻從外來者，汝皆可為拭革屣上所有塵垢。』小路敬諾：『如教奉行。』至日暮時有一苾芻，革屣極為塵垢所著，小路拭之，一隻極淨，一隻苦拭而不能淨，即作是念：『外物塵垢暫時染著猶不可淨，況內貪欲瞋癡等垢長夜染心何由能淨？』作是念時，彼不淨觀及持息念便現在前，次第即得阿羅漢果。」（大正 27，902b18-c1）

⁴⁷ 〔名〕—【宋】【元】【明】【宮】。（大正 25，268d，n.2）

⁴⁸ 憐=隣【宋】【元】【明】【宮】*。（大正 25，268d，n.3）

⁴⁹ 四十二字門，除了《大智度論》卷 48，在其它經典亦有闡述，例如：《小品經》卷 5；《光讚般若經》卷 7；《放光般若經》卷 4；《大般若經》卷 53、卷 415、卷 490；六十卷本《華嚴經》之卷 57；八十卷本《華嚴經》之卷 76；四十卷本《華嚴經》之卷 31；《大方等大集經》卷 10，《海意菩薩所問淨印法門經》卷 12，《守護國界主陀羅尼經》卷 3 等等。眾多經典

阿 (a)、羅 (ra)、波 (pa)、遮 (ca)、那 (na) 等。

阿提，秦言初⁵⁰；阿耨波柰，秦言不生。⁵¹

行陀羅尼，菩薩聞是「阿」字，即時入一切法初不生。

如是等字字隨所聞皆入一切諸法實相中，是名「字入門陀羅尼」。⁵²如

〈摩訶衍品〉中說諸字門。⁵³

中，所列的四十二字有所出入，也許是因為語言的因素。換言之，當時在不同的地方修此法門的人語言不一，所以展轉留下來就有不同的音聲，在翻譯過程中就保留此音聲的差異。譬如：六十卷本《華嚴經》有「頗」、「娑多」二字；《大方等大集經》有「迦」、「至」、「優」、「蛇」、「替」、「修」、「毘」、「時」、「阿」、「娑」、「婆」十一字；《守護國界主陀羅尼經》有「瑟姪」、「波羅」、「娑他」三字。詳細請參見《佛光大辭典》p.1630。除了四十二字門（有時四十三字），另有「五十字」門，「五十字」之內容，見於北本《大般涅槃經》〈如來性品〉中；於南本《大般涅槃經》，則被單獨分了出來，見於〈文字品〉。

J. Brough 在考察《普耀經》時，指出經中的四十二字門所舉的是詞，不是字。Brough 推想，四十二個詞，早期可能是某一部經的一段，後來演變為四十二個關鍵詞，而在進一步演變成四十二個字（Brough, J. 1975. "The Arapacana syllabary in the old *Lalita-vistara*." *Bulletin of the School of Oriental and African Studies*, 38.3: 581-585. 另參見，王邦維。

1999. 〈四十二字門考論〉。《中華佛學學報》12: 17-24)。

⁵⁰（秦言初）三字本文 = （秦言初）三字夾註【元】， = （此言初）三字夾註【明】。（大正 25，268d，n.4）

⁵¹（秦言不生）四字本文 = （秦言不生）四字夾註【元】， = （此言不生）四字夾註【明】。（大正 25，268d，n.5）

阿提阿耨波柰 (ādy-anutpanna)：初不生。

⁵² 參見 (Lamotte, p.1866, n.3)：這是根據阿羅波遮那字母所成立的陀羅尼，四十二個以阿羅波遮那為首的字母被認為代表所有的言說語言的聲音。此處應說明的是，其中有一些並不是印度本有，而是屬於伊朗語系；它是在西元紀年之初，由塞種 (Śaka, 賒迦) 傳入的安息字母。

依《般若經》的看法，此等四十二字母並沒有神秘的作用或價值，他們單純的只是一種記憶的方法（陀羅尼門），使人聯想起佛教教理的基本要點。在一連串用以表示諸法實相的語詞之中，此等「字母」依序在各該語詞的詞頭出現。此種扼要的教理表達方式，在不同版本的大本《般若經》都有詳盡的記載：

A、Pañcaviṃśati (《二萬五千頌般若經》)(ed. DUTT) p.212- p.214, 《放光般若經》卷 4 (大正 8, 26b-27a), 《光讚經》卷 7 (大正 8, 195c-196b),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5 (大正 8, 256a-b), 《大般若經》卷 415 (大正 7, 81c-82b)。此一段經文之注解，見《大智度論》卷 48 (大正 25, 408b-409b)。

B、Aṣṭādaśasāhasrikā (《一萬八千頌般若經》)，即《大般若經》卷 490 (大正 7, 489b-490a)。

C、Śatasāhasrikā (《十萬頌般若經》)(ed. GHOSA) p.1450- p.1453, 《大般若經》卷 54 (大正 5, 302b-303a)。

在《華嚴經》中，迦毘羅衛的年輕智者遍友，教導善財發出阿羅波遮那的字母聲音，參見《大方廣佛華嚴經》(六十華嚴) 卷 57 (大正 9, 765b-766b), 《大方廣佛華嚴經》(八十華嚴) 卷 76 (大正 10, 418a-c), 《大方廣佛華嚴經》(四十華嚴) 卷 31 (大正 10, 804a-805a), 《大方廣佛華嚴經入法界品》(大正 10, 876c-877b), 《大方廣佛華嚴經入法界品四十二字觀門》(大正 19, 707c-709a)。

⁵³ (1) 《大智度論》卷 48 (大正 25, 407c9-409a24)。

◎復次，須菩提！菩薩摩訶薩摩訶衍，所謂字等、語等、諸字入門。

54

何等為字等、語等、諸字入門？

(1) 阿 (a) 字門，一切法初 (ādi) 不生故。⁵⁶

(2) 羅 (ra) 字門，一切法離垢 (rajas) 故。⁵⁷

(3) 波 (pa) 字門，一切法第一義 (paramārtha) 故。⁵⁸

(4) 遮 (ca) 字門，一切法終不可得故，諸法不終 (cyavana) 不生故。⁵⁹

(5) 那 (na) 字門，諸法離名 (nāma)，性相不得不失故。⁶⁰

(6) 邏 (la) 字門，諸法度世間 (loka) 故，亦愛枝 (latā) 因緣⁶¹減故。⁶²

(7) 陀 (da) 字門，諸法善心生故，亦施相故。⁶³

(2) 參見印順法師《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p.745- p.747。

⁵⁴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復次，善現！菩薩摩訶薩大乘相者，謂陀羅尼門。何等陀羅尼門？謂字平等性、語平等性、入諸字門。」（大正 7，81c8-10）

⁵⁵ 以下四十二字門對應之梵文，參考三枝充憲著《般若經の真理》（以下簡稱：三枝）p.157- p.159，春秋社，1981 年 7 月 20 日第三刷發行，及山田龍城著〈四十二字門に就て〉（以下簡稱：山田），《日本佛教學協會年報》第 3 年，1931 年，p.201- p.267。

⁵⁶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善現！若菩薩摩訶薩修行般若波羅蜜多時，以無所得而為方便，入[褒-保+可]字門，悟一切法本不生故。」（大正 7，81c11-13）

⁵⁷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入洛字門，悟一切法離塵垢故。」（大正 7，81c13）

⁵⁸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入跛字門，悟一切法勝義教故。」（大正 7，81c13-14）

⁵⁹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入者字門，悟一切法無死生故。」（大正 7，81c14-15）

⁶⁰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入娜字門，悟一切法遠離名相無得失故。」（大正 7，81c15-16）

⁶¹ 〔緣〕—【宋】【元】【明】【宮】【聖】。（大正 25，407d，n.26）

⁶²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入珂字門，悟一切法出世間故愛支條緣永被害故。」（大正 7，81c16-17）

⁶³ (1)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入挖字門，悟一切法調伏寂靜真如平等無分別故。」（大正 7，81c17-18）

- (8) 婆 (ba) 字門，諸法婆字離故。⁶⁴
- (9) 茶 (ḍa) 字門，諸法茶字淨故。⁶⁵
- (10) 沙 (ṣa) 字門，諸法六自在王性清淨故。⁶⁶
- (11) 和 (va) 字門，入諸法語言道 (vāk-patha) 斷故。⁶⁷
- (12) 多 (ta) 字門，入諸法如相 (thahatā) 不動故。⁶⁸

- (2) 參見 Takayasu Kimura (木村高尉), *Pañcaviṃśatisāhasrikā Prajñāpāramitā*, I-2, Tokyo: Sankibo Buddhist Book Store, 2009 (以下簡稱：木村, Pañca. I-2), p.85 : da-kāro mukhaḥ sarvadharmāṇām dānta-damatha-paricchinnatvāt.
- ⁶⁴ (1) 參見《放光般若經》卷 4〈20 陀鄰尼品〉：「八者波，波者諸法已離獄。」(大正 8, 26b21)
- (2) 《光讚經》卷 7〈17 觀品〉：「波之門，皆悉解結諸法所縛是。」(大正 8, 195c27)
- (3)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入婆字門，悟一切法離縛解故。」(大正 7, 81c18-19)
- (4) 木村 Pañca. I-2, p.86 : ba-kāro mukhaḥ sarvadharmāṇām bandhana-vimuktatvāt.
- ⁶⁵ (1) 《放光般若經》卷 4〈20 陀鄰尼品〉：「九者茶，茶者諸法垢已盡。」(大正 8, 26b21-22)
- (2) 《光讚經》卷 7〈17 觀品〉：「咤*之門，燒盡諸法逮至清淨是。」(大正 8, 195c27-28)
- ※咤=詫【宋】【明】【宮】【聖】。(大正 78, 195d, n.17)
- (3)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入茶*字門，悟一切法離熱矯穢得清淨故。」(大正 7, 81c19-20)
- ※茶=茶【宋】【元】【明】。(大正 7, 81d, n.2)
- (4) 木村 Pañca. I-2, p.86 : ḍa-kāro mukhaḥ sarvadharmāṇām ḍamarāpagatvāt.
- ⁶⁶ (1)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入沙字門，悟一切法無罣礙故。」(大正 7, 81c20)
- (2) Edward Conze, *The Large sutra on Perfect Wisdom*, Delhi: Motilal Banarsidass, 1979 (以下略稱為 Conze), p.160 : SHA that no attachment (śaṅga) in any dharma is apprehended; they are neither attached nor bound.
- (3) 三枝 (p.157) 參考 Dutt 編之 *Pañcaviṃśatisāhasrikā Prajñāpāramitā* (以下簡稱 Dutt, Pañca.) p.212-p.213 及 Conze, p.160-p.162 加註如下：「沙 ṣa (Dutt, Pañca. 作 sa), 諸法六自在王性清淨 (ṣaḍ, Conze 作 śaṅga)」。
- (4) 木村 Pañca. I-2, p.86 : sa-kāro mukhaḥ sarvadharmāṇām saṃgānupalabdhitvāt.
- (5) 案：若第 10「沙」字門作「sa」的話，則與第 16「娑(sa)」字門重複。
- ⁶⁷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入縛字門，悟一切法語音道斷故。」(大正 7, 81c21)
- ⁶⁸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入[多*頁]字門，悟一切法真如不動故。」(大正 7, 81c21-22)

- (13) 夜 (ya) 字門，入諸法如實 (yathāvat) 不生故。⁶⁹
- (14) 吒 (ṣṭa 或 sta?) 字門，入諸法制伏 (stambha) 不可得故。⁷⁰
- (15) 迦 (ka) 字門，入諸法作者 (kāra) 不可得故。⁷¹
- (16) 娑⁷² (sa) 字門，入諸法時不可得故，諸法時來⁷³轉故。⁷⁴
- (17) 磨 (ma) 字門，入諸法我所 (mama-kāra) 不可得故。⁷⁵
- (18) 伽 (ga) 字門，入諸法去者不可得故。⁷⁶
- (19) 他 (tha 或 stha?) 字門，入諸法處不可得故。⁷⁷

- ⁶⁹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入也字門，悟一切法如實不生故。」(大正 7, 81c22-23)
- ⁷⁰ (1)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入瑟吒字門，悟一切法制伏任持相不可得故。」(大正 7, 81c23-24)
- (2) 山田, p.7: ṣṭa 吒。
- (3) 三枝, p.158: 吒 ṣṭa (Dutt, Pañca. 作 sta) 入諸法折伏 (ṣṭambha) 不可得。
- (4) 木村 Pañca. I-2, p.86: sta-kāro mukhaḥ sarvadharmāṇām stambhānupalabdhitvāt.
- (5) 案：若第 14「吒」字門作「sta」的話，則與第 26「哆 (sta)」字門重複。
- ⁷¹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入迦字門，悟一切法作者不可得故。」(大正 7, 81c24-25)
- ⁷² (1) 娑=娑【宋】【元】【明】【宮】【聖】【石】。(大正 25, 407d, n.28)
- (2)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5〈19 廣乘品〉：「娑字門，入諸法時不可得故，諸法時來轉故。」(大正 8, 256a19-20)
- (3) 案：《大正藏》原作「婆」，今依【宋】本等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改作「娑」。
- ⁷³ 來=未【元】【明】，[來]—【石】。(大正 25, 407, n.29)
- ⁷⁴ (1)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入娑字門，悟一切法時平等性不可得故。」(大正 7, 81c25-26)
- (2) 三枝, p.158: 娑 (sa)，入諸法時不可得，諸法時來轉 (samatā)。
- 案：samatā 是「平等性」。
- (3) 木村 Pañca. I-2, p.86: sa-kāro mukhaḥ sarvadharmāṇām samatānupalabdhitvāt.
- ⁷⁵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入磨字門，悟一切法我所執性不可得故。」(大正 7, 81c26-27)
- ⁷⁶ (1)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入伽字門，悟一切法行動取性不可得故。」(大正 7, 81c27)
- (2) 三枝, p.158: 伽 (ga)，入諸法去者 (gagana: Conze 作 gamana) 不可得。
- 案：gagana 是「虛空、天空」的意思。gamana 是「移動、去」的意思，近似《大般若經》的「行動取性」。
- (3) 木村 Pañca. I-2, p.86: ga-kāro mukhaḥ sarvadharmāṇām gamānānupalabdhitvāt.
- ⁷⁷ (1)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入他字門，悟一切法所依處性不可得故。」(大正 7, 81c28)
- (2) 山田, p.6: tha, 他, 處。

- (20) 闍 (ja) 字門，入諸法生 (jāti) 不可得故。⁷⁸
- (21) 簸⁷⁹ (śva) 字門，入諸法簸字 (śvāsa) 不可得故。⁸⁰
- (22) [馬*犬] (dha) 字門，入諸法性 (dharmadhātu) 不可得故。

81

- (23) 賒⁸² (śa) 字門，入諸法定 (śamatha) 不可得故。⁸³
- (24) 呿⁸⁴ (kha) 字門，入諸法虛空 (kha) 不可得故。⁸⁵
- (25) 叉 (kṣa) 字門，入諸法盡 (kṣaya) 不可得故。⁸⁶

(3) 三枝，p.158：他 (stha)，入諸法處 (sthāna) 不可得。

(4) 木村 Pañca. I-2, p.86：stha-kāro mukhaḥ sarvadharmāṇām sthānānupalabdhitāḥ.

(5) 案：山田作「tha」，而三枝及木村 Pañca.梵本皆作「stha」，但《大智度論》釋：「若聞陀字，即知四句如去不可得。多陀阿伽陀 (tathāgata)，秦言如去。」(大正 25, 408c9-10) 如第 19「他」字門取「tha」的話，可與「tathāgata」相合；如取「stha」作為字門，則與多陀阿伽陀 (tathāgata) 不合。

⁷⁸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入闍字門，悟一切法能所生起不可得故。」(大正 7, 81c28-29)

⁷⁹ 簸 (勺丿)：1、揚米去糠。2、動搖，顛動。(《漢語大詞典(八)》，p.1261)

⁸⁰ (1)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入濕縛字門，悟一切法安隱之性 (āśvāsa) 不可得故。」(大正 7, 81c29-82a1)

(2) 木村 Pañca. I-2, p.86：śva-kāro mukhaḥ sarvadharmāṇām śvāsānupalabdhitāḥ.

(3) 案：śvāsa 是「氣息、呼吸」的意思；āśvāsa 則兼有有「呼吸」和「安穩」的意思。

⁸¹ (1)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5〈19 廣乘品〉：「馱字門，入諸法性不可得故。」(大正 8, 256 a24-25)

※ 案：《大正藏》及《高麗藏》(14 冊, 867a14) 皆作 [馬*犬]。

(2)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入達字門，悟一切法能持界性不可得故。」(大正 7, 82a1-2)

(3) 木村 Pañca. I-2, p.86：dha-kāro mukhaḥ sarvadharmāṇām dharmadhātvanupalabdhitāḥ.

⁸² 賒 (尸丿)。(《漢語大詞典(十)》，p.211)

⁸³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入捨字門，悟一切法寂靜性不可得故。」(大正 7, 82a2-3)

⁸⁴ 呿 (口丿)。(《漢語大詞典(三)》，p.253)

⁸⁵ (1)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入佉字門，悟一切法如虛空性不可得故。」(大正 7, 82a3-4)

(2) 木村 Pañca. I-2, p.86：kha-kāro mukhaḥ sarvadharmāṇām khasamatānupalabdhitāḥ.

⁸⁶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入羸字門，悟一切法窮盡性不可得故。」(大正 7, 82a4-5)

- (26) 哆 (sta) 字門，入諸法有不可得故。⁸⁷ (408a)
- (27) 若 (jña) 字門，入諸法智 (jñāna) 不可得故。⁸⁸
- (28) 拖⁸⁹ (rta 或 tha?) 字門，入諸法拖字不可得故。⁹⁰
- (29) 婆 (bha) 字門，入諸法破壞 (bhaṅga) 不可得故。⁹¹
- (30) 車 (cha) 字門，入諸法欲 (chanda) 不可得故，如影 (chāyā) 五眾亦不可得故。⁹²

- ⁸⁷ (1) 參見《放光般若經》卷4〈20 陀羅尼品〉：「二十六者侈，侈者，諸法各在其所處不可動搖。」(大正8，26c5-6)
- (2) 《光讚經》卷7〈17 觀品〉：「尸瘡之門，一切諸法堅住於處而不可動，亦不可得是。」(大正8，196a13-14)
- (3)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415〈17 念住等品〉：「入薩[多*頁]字門，悟一切法任持處非處令不動轉性不可得故。」(大正7，82a5-6)
- (4) Conze, p.161 : 26. the syllable STA is a door to all dharmas because each dharma is fixed (stabdha?) in its place, and never leaves it.
(注10 : The explanation is from Mokshala (無羅叉), who had *astitva* or *stabdha*. Also Yüan-tsang (玄奘) agrees to some extent with it.)
- (5) 三枝, p.158 : 哆 sta (Dutt, Pañca. 作 ta, 於註中訂正為 sta), 入諸法有不可得。(tac, Conze 作 stabdha?)
- (6) 木村 Pañca. I-2, p.86 : sta-kāra-mukhāḥ sarvadharmās tac cānupalabdhitāḥ .
- ⁸⁸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415〈17 念住等品〉：「入若字門，悟一切法所了知性不可得故。」(大正7，82a6-7)
- ⁸⁹ 拖=施【宮】【聖】【石】。(大正25，408d，n.1)
- ⁹⁰ (1) 《放光般若經》卷4〈20 陀羅尼品〉：「二十八者伊陀，伊陀者，諸法義不可得。」(大正8，26c7-8)
- (2) 《光讚經》卷7〈17 觀品〉：「咤呵之門，一切諸法遠得所持是。」(大正8，196a15-16)
- (3)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415〈17 念住等品〉：「入刺*他字門，悟一切法執著義性不可得故。」(大正7，82a7-8)
※案：《大正藏》原作「刺」，今依《高麗藏》作「刺」(第5冊，964c11)。
- (4) Conze, p.161 : RTA because mortality (mārtya) cannot be apprehended.
- (5) 山田, p.206 : 28. tha, 托, 托字 (拖)。
- (6) 三枝, p.158 : 拖 (rta), 入諸法拖字不可得。(Pañca 缺, Conze 作 mārtya)
- (7) 案：Dutt Pañca. 及木村 Pañca. 缺, 山田作「tha」。Conze 及三枝作「rta」與玄奘譯《大般若經》「刺他」相合。《大智度論》論釋：「若聞他字，即知一切法義不可得。阿他 (artha), 秦言義。」(大正25，408c21-22) 從「artha」來看，雖與「rta」字門相近，但末尾的「tha」與「ta」不同，若取「tha」為字門，雖與「artha」相合，但可能與第19他字門「tha」重複。
- ⁹¹ (1)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415〈17 念住等品〉：「入薄字門，悟一切法可破壞性不可得故。」(大正7，82a9-10)
- (2) Conze, p. 161 : BHA because breaking-up (bhaṅga) cannot be apprehended.
- (3) 案：Dutt Pañca. 及木村 Pañca. 缺。
- ⁹² (1) 參見《放光般若經》卷4〈20 陀羅尼品〉：「三十者車，車者諸法無可棄者。」

(31) 魔 (sma或śma?) 字門，入諸法魔字不可得故。⁹³

(32) 火 (hva) 字門，入諸法喚 (āhvāna) 不可得故。⁹⁴

(33) 蹉⁹⁵ (tsa) 字門，入諸法蹉字不可得故。⁹⁶

(大正 8, 26c9)

(2) 《光讚經》卷 7 〈17 觀品〉：「車之門，一切諸法皆已焚燒是。」(大正 8, 196a16-17)

(3)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 〈17 念住等品〉：「入縛*字門，悟一切法欲樂覆性不可得故。」(大正 7, 82a10-11)

※ 縛=綽【宋】【元】【明】。(大正 7, 82d, n.1)

(4) Conze, p.161: The syllable CHA is a door to all dharmas because glamour (chaver apy) .

(5) 三枝, p.158: 車 (cha), 入諸法欲不可得, 如影五眾亦不可得。(chaver apy)

(6) 木村 Pañca. I-2, p.86: ccha-kāra-mukhāḥ sarvadharmāś cchaver apy anupalabdhitāḥ.

(7) 案: chavi 有「美麗」的意思。

⁹³ (1) 《放光般若經》卷 4 〈20 陀羅尼品〉：「三十一者魔，魔者諸法無有丘墓。」(大正 8, 26c9-10)

(2) 《光讚經》卷 7 〈17 觀品〉：「那之門，一切諸法而無所作是。」大正 8, 196a17-18)

(3)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 〈17 念住等品〉：「入颯磨字門，悟一切法可憶念性不可得故。」(大正 7, 82a11-12)

(4) 木村 Pañca. I-2, p.86: sma-kāra-mukhāḥ sarvadharmāḥ smaraṇānupalabdhitāḥ.

(5) 案: 木村梵本以「sma」為字門，舉「smaraṇa」為例，與玄奘譯《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可憶念性」相合；但《大智度論》論釋時舉「阿濕隸 (aśman)，秦言石」(大正 25, 409a1) 為例，此則應以「śma」作字門為宜。

⁹⁴ (1)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 〈17 念住等品〉：「入噓縛字門，悟一切法可呼名*性不可得故。」(大正 7, 82a12-13)

※ 名=召【宋】【元】【明】。(大正 7, 82d, n.2)

※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90 〈3 善現品〉作「可呼召性」(大正 7, 489c23)。

(2) 三枝, p.159: 火 (hva), 入諸法喚 (āhvāna) 不可得。

(3) 木村 Pañca. I-2, p.86: hva-kāra-mukhāḥ sarvadharmā āhvānāpagatatvāt.

⁹⁵ 蹉 (チメツ): 1、岔路，小路。2、失足跌倒，傾倒。3、搓揉，踐踏。4、失誤，差錯。(《漢語大詞典(十)》，p.523)

⁹⁶ (1) 參見《放光般若經》卷 4 〈20 陀羅尼品〉：「十三者蹉，蹉者，諸法死亡不可得。」(大正 8, 26c11-12)

(2) 《光讚經》卷 7 〈17 觀品〉：「蹉之門，一切諸法皆得盡滅是。」大正 8, 196a19)

(3)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 〈17 念住等品〉：「入蹉字門，悟一切法勇健性不可得故。」(大正 7, 82a13-14)

(4) 木村 Pañca. I-2, p.86: sa-kāra-mukhāḥ sarvadharmā utsāhānupalabdhitāḥ .

- (34) 伽 (gha) 字門，入諸法厚 (ghana) 不可得故。⁹⁷
- (35) 哞 (ṭha) 字門，入諸法處不可得故。⁹⁸
- (36) 拏 (ṇa) 字門，入諸法不來不去，不立不坐不臥故。⁹⁹
- (37) 頗 (pha) 字門，入諸法邊¹⁰⁰不可得故。¹⁰¹
- (38) 歌 (ska) 字門，入諸法聚 (skandha) 不可得故。¹⁰²
- (39) 醯 (ysa) 字門，入諸法醯字不可得故。¹⁰³

- ⁹⁷ (1)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入鍵*字門，悟一切法厚平等性不可得故。」(大正 7，82a14-15)
 ※《大正藏》原作「搆」，今依《高麗藏》作「鍵」(第 5 冊，964c19)。
- (2) 木村 Pañca. I-2, p.86 : gha-kāra-mukhāḥ sarvadharmā ghanānupalabdhitāḥ .
- ⁹⁸ (1)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入搆*字門，悟一切法積集性不可得故。」(大正 7，82a15-16)
 ※《大正藏》原作「拏」，今依《高麗藏》作「搆」(第 5 冊，964c20)。
 案：搆 (彳又𠂔)：1、以手用力揉壓。2、藏。(《漢語大詞典》(六))，p.805)
- (2) 木村 Pañca. I-2, p.86 : ṭha-kāra-mukhāḥ sarvadharmā viṭhapanānupalabdhitāḥ .
- (3) Conze, p.161 : The syllable ṭha is a door to all dharmas because of the nonapprehension of fabricated appearances (viṭhapanā) .
- ⁹⁹ (1)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入拏字門，悟一切法離諸諍諍無往無來行住坐臥不可得故。」(大正 7，82a16-17)
- (2) 木村 Pañca. I-2, p.86 : ṇa-kāra-mukhāḥ sarvadharmā raṇa-vigatatvāt.
- (3) Conze, p.161 : ṇa because strife (raṇa) has departed , no one goes or comes, stands, sits or lies down, or makes any discriminations of this kind.
- ¹⁰⁰ 邊=遍【宋】【宮】【聖】。(大正 25，408d，n.5)
- ¹⁰¹ (1) 參見《放光般若經》卷 4〈20 陀鄰尼品〉：「三十七者破，破者諸法皆於三界不安。」(大正 8，26c15-16)
- (2) 《光讚經》卷 7〈17 觀品〉：「頗之門，一切諸法不可所奏是。」大正 8，196a23-24)
- (3)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入頗字門，悟一切法遍滿果報不可得故。」(大正 7，82a17-18)
- (4) 木村 Pañca. I-2, p.86 : pha-kāra-mukhāḥ sarvadharmā phalānupalabdhitāḥ .
- ¹⁰²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入塞迦字門，悟一切法聚積蘊性不可得故。」(大正 7，82a18-19)
- ¹⁰³ (1) 《放光般若經》卷 4〈20 陀鄰尼品〉：「三十九者嗟，嗟者諸法不可得常。」(大正 8，26c17)
- (2) 《光讚經》卷 7〈17 觀品〉：「嗟之門，一切諸法不得他念是。」大正 8，196a24-25)
- (3)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入逸婆字門，悟一切法衰老性相不可得故。」(大正 7，82a19-20)
- (4) 木村 Pañca. I-2, p.86 : ja-kāra-mukhāḥ sarvadharmā jarānupalabdhitāḥ .
- (5) Conze, p.161 : YSA because no decay (ysara=jarā) is apprehended.

- (40) 遮 (śca 或 ca?) 字門，入諸法行 (caraṇa) 不可得故。¹⁰⁴
- (41) 吒¹⁰⁵ (ṭa) 字門，入諸法軀¹⁰⁶ 不可得故。¹⁰⁷
- (42) 茶 (ḍha) 字門，入諸法邊竟¹⁰⁸ 處不可得故，不終不生故。¹⁰⁹

(注 12: This translation is based on *P* and Yüan-tsang, Gilgit *P* however has, “because the letter YSA cannot be apprehended”. *Ysāra* is the Saka equivalent of *jarā*.)

案: Conze 注中的 *P* 為 *Pañcaviṃśatisāhasrikā Prajñāpāramitā* (二萬五千頌般若) 之略稱。

- (6) 三枝, p.159: 醯 *ysa* (Dutt, Pañca. 作 ja), 入諸法醯字不可得 (jarā, Conze: ysara = jarā)。
- ¹⁰⁴ (1) 《放光般若經》卷 4 (20 陀鄰尼品): 「四十一者吒, 吒者諸法無有度者。」(大正 8, 26 c18-19)
- (2) 《光讚經》卷 7 (17 觀品): 「伊陀之門, 捨一切法而無所得。」大正 8, 196a25-26)
- (3)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 (17 念住等品): 「入酌字門, 悟一切法聚集足迹不可得故。」(大正 7, 82a20-21)
- (4) 木村 Pañca. I-2, p.86: ca-kāra-mukhāḥ sarvadharmā caraṇānupalabdhitāḥ.
- (5) Conze, p.161: The syllable śca is a door to all dharmas, because of the nonapprehension of good conduct (ścaraṇa).
- (注 13: so *P* and Kumārajīva; S caryā. S-Ti *spyod-pa*. but *P* Gilgit: “Because the letter CA cannot be apprehended”.)

案: Conze 注中的 *S* 為 *Śatasāhasrikā Prajñāpāramitā* (十萬頌般若) 之略稱, S-Ti 則為《十萬頌般若》藏譯本的略稱。

- (6) 三枝, p.159: 遮 śca (Dutt, Pañca. 作 ca), 入諸法行不可得 (caraṇa, Conze 作 ścaraṇa)。
- (7) 案: 第 40 遮字門如作「ca」, 則與第 4 「遮 (ca)」字門重複。
- ¹⁰⁵ 吒 (ㄗㄚˋ): 怒聲, 也作“吒”。(《漢語大字典(一)》, p.623)
- ¹⁰⁶ 軀 = 驅【宋】【元】【明】【宮】。(大正 25, 408, n.7)
- ¹⁰⁷ (1) 《放光般若經》卷 4 (20 陀鄰尼品): 「四十一者吒, 吒者諸法無有度者。」(大正 8, 26c18-19)
- (2) 《光讚經》卷 7 (17 觀品): 「伊陀^{*}之門, 一切諸法不得所在是。」大正 8, 196a26-27)
- ※伊陀 = 是侈【宮】, = 侈【聖】。(大正 8, 196d, n.9)
- (3)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 (17 念住等品): 「入吒字門, 悟一切法相驅迫性不可得故。」(大正 7, 82a21-22)
- (4) 木村 Pañca. I-2, p.86: ṭa-kāra-mukhāḥ sarvadharmāḥ ṣṭaṃ-kāraṇānupalabdhitāḥ.
- (5) Conze, p.161: ṭa because of the nonapprehension of the other shore.
- (注 14: ṭalo? After Kumārajīva who says: “the other shore (ṭalo = sthala?) of dharmas does not exist” – S-Ti has *sdug-bsñal*, usually *duḥkha*.)
- ¹⁰⁸ 竟 = 境【石】。(大正 25, 408, n.8)
- ¹⁰⁹ (1) 《放光般若經》卷 4 (20 陀鄰尼品): 「四十二者茶, 茶者諸法邊際盡竟處, 亦不生亦不死。」(大正 8, 26c19-20)
- (2) 《光讚經》卷 7 (17 觀品): 「吒之門, 一切諸法究竟邊際盡其處所, 無生無

過荼無字可得。何以故？更無字故。

- ◎是字，初阿、後荼，中有四十。得是字陀羅尼菩薩，若一切語中，
- (1) 聞阿 (a) 字，即時隨義，所謂一切法從初來不生相。(阿提 (ādi)，秦言初；阿耨波陀 (anutpāda)¹¹⁰，秦言不生)
 - (2) 若聞羅 (ra) 字，即隨義知一切法離垢相。(羅闍 (rajas)，秦言垢)
 - (3) 若聞波 (pa) 字，即時知一切法入第一義中。(波羅木¹¹¹陀 (paramārtha)，秦言第一義)
 - (4) 若聞遮 (ca) 字，即時知一切諸行皆非行。(遮梨夜 (caryā)，秦言行)¹¹²
 - (5) 若聞那 (na) 字，即知一切法不得不失、不來不去。(那 (na)，秦言不)
 - (6) 若聞邏 (la) 字，即知一切法離輕重相。(邏求¹¹³ (laghu)，秦言輕)¹¹⁴

死、無有無作。」大正 8，196a27-28)

(3)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15〈17 念住等品〉：「入擇字門，悟一切法究竟處所不可得故。」(大正 7，82a22-23)

(4) 木村 Pañca. I-2, p.87 : ḍha-kāra-mukhāḥ sarvadharmā dham-kārānupalabdhitāḥ.

(5) Conze, p.161 : ḍha because of the nonapprehension of unsteadiness. In their ultimate and final station dharmas neither decrease nor are they reborn. (注 15 : Here the original text cannot easily be reconstituted. My translation is based on S. S-Ti, Gilgit P and Mokshala. “Unsteadiness” occurs only in S-Ti as *gYo-ba*, I have collected 14 Sanskrit equivalents for it, but none contains a ḍh. “Ultimate and final station” is *paryanta-niṣṭhā-sthāena. mtha’ thug-par gnas-par.*)

¹¹⁰ 以下 anutpāda 等梵文，參見山田龍城著〈四十二字門に就て〉，《日本佛教學協會年報》第 3 年，1931 年，p.201- p.267。

¹¹¹ 木=末【宋】【元】【明】【宮】【聖】【石】。(大正 25，408d，n.27)

¹¹² 參見《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5〈19 廣乘品〉：「遮字門，一切法終不可得故，諸法不終不生故。」(大正 8，256a10-11)

¹¹³ 邏=還【聖】，=羅【石】。(大正 25，408d，n.28)

¹¹⁴ 參見《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5〈19 廣乘品〉：「邏字門，諸法度世間故，亦愛支因

- (7) 若聞陀 (da) 字，即知一切法善相。(陀摩 (dama?)¹¹⁵，秦言善)
- (8) 若聞婆 (ba) 字，即知一切法無縛無解。(婆陀 (baddha)，秦言縛)
- (9) 若聞茶 (ḍa) 字，即知諸法不熱相。(南天竺茶闍他，秦言不熱)
116
- (10) 若聞沙 (ṣa) 字，即知人身六種相¹¹⁷。(沙 (ṣaṣ)，秦言六)¹¹⁸
- (11) 若聞和 (va) 字，即知一切諸法離語言相。(和(于波反¹¹⁹)波他(vāk-patha)，秦言語言)
- (12) 若(408c)聞多 (ta) 字，即知諸法在如中不動。(多他 (thahatā)，秦言如)
- (13) 若聞夜 (ya) 字，即知諸法人實相中，不生不滅。(夜他跋 (yathāvat)，秦言實)
- (14) 若聞吒 (ṣṭa 或 sta) 字，即知一切法無障礙相。(吒婆 (stambha)，秦言障礙)
- (15) 若聞迦 (ka) 字，即知諸法中無有作者。(迦羅¹²⁰迦 (kāraḥ)，

緣滅故。」(大正 8，256a12-13)

- ¹¹⁵ 「dama?」，山田龍城教授存疑。(《日本佛教學協會年報》第 3 年，p.207)
- ¹¹⁶ (1) 參見《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5〈19 廣乘品〉：「茶字門，諸法茶字淨故。」(大正 8，256a14-15)
- (2) 南天竺：茶闍他，秦言不熱。(導師《大智度論筆記》[H013] p.401)
- ¹¹⁷ (1) 唐清涼山大華嚴寺沙門澄觀述《大方廣佛華嚴經隨疏演義鈔》卷 89〈39 入法界品〉：「智論云：若聞沙字，即知人身六種相，以沙此言六故。釋曰：以大品云：沙字門，諸法六自在王性清淨故，即內六處為六自在王。」(大正 36，689c16-19)
- (2) 陳南嶽思大禪師說《法華經安樂行義》卷 1：「一切人身六種相妙，六自在王性清淨故；六種相者，即是六根。」(大正 36，698c19-20)
- ¹¹⁸ 參見《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5〈19 廣乘品〉：「沙字門，諸法六自在王性清淨故。」(大正 8，256a15)
- ¹¹⁹ 反=切【明】* [* 1 2]。(大正 25，408d，n.32)
- ¹²⁰ 羅=邏【宋】【元】【明】【宮】。(大正 25，408d，n.34)

秦言作者)¹²¹

- (16) 若聞娑¹²²(sa)字，即知一切法一切種不可得。(娑¹²³婆(sarva)，秦言一切)
- (17) 若聞摩(ma)字，即知一切法離我所。(魔¹²⁴迦羅(mama-kāra)，秦言我所)
- (18) 若聞伽(ga)字，即知一切法底不可得。(伽陀(gaḍa?)¹²⁵，秦言底)
- (19) 若聞陀(tha)¹²⁶字，即知四句如去¹²⁷不可得。(多陀阿伽陀(tathāgata)，秦言如去)
- (20) 若聞闍(ja)(社音¹²⁸)字，即知諸法生老不可得。(闍提闍羅(jāti-jāra)，秦言生、老)
- (21) 若聞濕波(śva)字，即知一切法不可得，如濕波字不可得。(濕簸¹²⁹字無義，故不釋)
- (22) 若聞〔馬*犬〕(dha)字，即知一切法中法性不可得。(〔馬*犬〕摩(dharma)，秦言法)
- (23) 若聞賒(śa)字，即知諸法寂滅相。(賒多(śānta)(都餓反*¹³⁰)，秦言寂滅)¹³¹

¹²¹ 參見《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5〈19 廣乘品〉：「伽字門，入諸法去者不可得故。」(大正8，256a21-22)

¹²² 《大正藏》原作「婆」，今依《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5〈19 廣乘品〉：「娑字門，入諸法時不可得故，諸法時來轉故。」(大正8，256a19-20)將「婆」改作「娑」。

¹²³ (1) 薩=婆【宋】【宮】，=娑【元】【明】【聖】【石】。(大正25，408d，n.35)

(2) 《大正藏》原作「薩」，今依元本等改作「娑」，與前說「娑」字一致。

¹²⁴ 魔=磨磨【宋】【元】【明】【宮】【聖】。(大正25，408d，n.37)

¹²⁵ 「gaḍa?」——山田龍城教授存疑。(《日本佛教學協會年報》第3年，p.207)

¹²⁶ 陀=他【宋】【元】【明】【宮】【聖】【石】。(大正25，408d，n.38)

¹²⁷ 四句如去：(1) 如來死後有，(2) 如來死後無，(3) 如來死後亦有亦無，(4) 如來死後非有非無。

¹²⁸ 音=字【宮】。(大正25，408d，n.40)

¹²⁹ 簸=波【宋】【元】【明】【宮】【聖】【石】。(大正25，408d，n.42)

¹³⁰ 反=切【明】* [* 1 2]。(大正25，408d，n.32)

¹³¹ 參見《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5〈19 廣乘品〉：「賒字門，入諸法定不可得故。」(大

- (24) 若聞呌 (kha) 字，即知一切法虛空不可得。(呌伽 (kha)，秦言虛空)
- (25) 若聞叉 (kṣa) 字，即知一切法盡不可得。(叉耶 (kṣaya)，秦言盡)
- (26) 若聞哆 (sta) 字，即知諸法邊不可得。(阿利迦哆度求那 (guṇa)，秦言是事邊得何利)
- (27) 若聞若 (jña) 字，即知一切法中無智相。(若那 (jñāna)，秦言智)
- (28) 若聞他 (tha) 字，即知一切法義不可得。(阿他¹³² (artha)，秦言義)
- (29) 若聞婆 (bha) 字，即知一切法不可¹³³破相。(婆伽 (bhaṅga)，秦言破)
- (30) 若聞車 (cha) 字，即知一切法無所去。(伽車提 (gacchati)，秦言去)
- (31) 若聞濕𦉑¹³⁴ (sma或śma) 字，即知諸法牢堅如金 (409a) 剛石。
(阿濕𦉑 (aśman)，秦言石)
- (32) 若聞火 (hva) 字，即知一切法無音聲相。(火夜¹³⁵ (hvaya)，秦言喚來)
- (33) 若聞蹉 (tsa) 字，即知一切法無慳無施相。(末蹉羅 (mātsarya)，秦言慳)
- (34) 若聞伽 (gha) 字，即知諸法不厚不薄。(伽那 (ghana)，秦言厚)

正 8，256a25)

¹³² 阿他=阿利他【元】【明】。(大正 25，408d，n.18)

¹³³ 可+ (得)【宋】【元】【明】【宮】。(大正 25，408d，n.50)

¹³⁴ (1) 𦉑=麼【宋】【元】【明】【宮】下同。(大正 25，408d，n.51)

(2) 𦉑：同“麼”。(《漢語大字典(一)》，p.564)

¹³⁵ 火夜=火婆夜【明】。(大正 25，409d，n.1)

- (35) 若聞他 (ṭha) (土¹³⁶茶反*¹³⁷)字，即知諸法無住處。(南天竺「他那 (ṭhāna)」，秦言處)¹³⁸
- (36) 若聞拏 (ṇa) 字，即知一切法及眾生不來不去、不坐不臥、不立不起，眾生空、法空故。(南天竺「拏 (ṇa)」，秦言不)¹³⁹
- (37) 若聞頗 (pha) 字，即知一切法因果空故。(頗羅 (phala)，秦言果)¹⁴⁰
- (38) 若聞歌 (ska) 字，即知一切法¹⁴¹五眾不可得。(歌大 (skandha)，秦言眾)
- (39) 若聞醯 (ysa) 字，即知醯字空，諸法亦爾。¹⁴²
- (40) 若聞遮 (śca 或 ca?) 字，即知一切法不動相。(遮羅地 (carati)，秦言動)¹⁴³
- (41) 若聞吒 (ṭa) 字，即知一切法此彼岸不可得。(吒¹⁴⁴羅 (tāra)，秦言岸)
- (42) 若聞茶¹⁴⁵ (ḍha) 字，即知一切法必不可得。(波茶，秦言必)¹⁴⁶
茶外更無字，若更¹⁴⁷有者，是四十二字枝派。

¹³⁶ (1) 上=土【宋】【元】【明】【宮】【聖】【石】。(大正 25, 409d, n.4)

(2) 《大正藏》原作「上」，今依《高麗藏》作「土」(第 14 冊, 868c2)。

¹³⁷ 反=切【明】* [* 1 2]。(大正 25, 408d, n.32)

¹³⁸ 南天竺：他那，秦言處。(導師《大智度論筆記》[H013] p.401)

¹³⁹ 南天竺：拏，秦言不。(導師《大智度論筆記》[H013] p.401)

¹⁴⁰ 參見《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5 (19 廣乘品)：「頗字門，入諸法遍不可得故。」(大正 8, 256b7)

¹⁴¹ [法] — 【宋】【元】【明】【宮】【聖】。(大正 25, 409d, n.5)

¹⁴² 參見《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5 (19 廣乘品)：「醯字門，入諸法醯字不可得故。」(大正 8, 256b8-9)

¹⁴³ 參見《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5 (19 廣乘品)：「遮字門，入諸法行不可得故。」(大正 8, 256b9)

¹⁴⁴ 吒=多【宋】【元】【明】【宮】【聖】【石】。(大正 25, 409d, n.8)

¹⁴⁵ 茶=茶【宋】【元】【明】【宮】【聖】【石】下同。(大正 25, 409d, n.9)

案：《大正藏》原作「茶」，今依宋本等改作「茶」。

¹⁴⁶ 參見《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5：「茶字門，入諸法邊竟處故不終不生。」(大正 8, 256b10-11)

¹⁴⁷ [更] — 【宋】【元】【明】【宮】【聖】。(大正 25, 409d, n.10)

資料來源：

福嚴推廣教育班第27期（《初期大乘佛教》）

《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

長慈法師 編「補充講義」——特別關於陀羅尼 (2014.2.19)